



于光远著



# 我论 国的 经 济 体 制



改革

F/239



# 论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

一九七八——一九八五

于光远著

湖南人民出版社

# **论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

于光远

责任编辑：吴辛 陈敬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1985年1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280,000 印张：13.125 印数：1 —— 21,000

统一书号：4109·166 定价：(平装)2.25元 (精装)3.20元

## 前　　言

从一九七八年以来，我写了若干篇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文章，作过多次关于这方面的演讲。现在，我把它们汇集在一起，由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我对必须进行经济体制改革的觉悟是比较迟的。一九八三年一月过春节那一天，我去北京医院探望病危中的孙冶方同志，他见到我，突然说了一句：“光远，我谢谢你！”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说这句话。在病房看护他的同志告诉我，是因为他知道我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研究所党的小组会上，作过一次关于向孙冶方同志学习的发言，又在昆明作过一次同一个题目的演讲，说这是他知道这些情况后想说的一句话。于是，我凑近他的耳边大声告诉他：“我在昆明演讲时，有专门的一部分是讲关于你和我的相互关系。”我说：“我和你除了有两个科学组织者之间的关系外，还有两个经济学家之间的关系。但在后一重关系中，建国后，我一直在意识形态部门工作，在经济学方面研究的是抽象的经济学理论，没有在实际经济部门工作过。因此，我对你在经济体制方面提出的主张，认识不深，对你的支持也不够。‘文化大革命’后，我离开了中央宣传部，更多地接触现实的

经济问题，能够想各地区、各部门所想的问题，才对你以前的那些主张有了较深的认识，对经济改革问题有了较深的认识。”在与孙治方同志最后的这次谈话中，我所讲的完全是事实。我在“文化大革命”前所写的文章、著作，可以说没有涉及经济体制改革，和孙治方同志相比，我在这方面差了很大一截。

长达十年的“文化大革命”，使我认清了许多问题。但是，在一九七六年和一九七七年，我的注意力还只是集中在批判张春桥、姚文元等为歪曲马克思主义而制造的反动谬论上面，对经济体制改革虽然有所考虑，但还没来得及作系统的思考，因此也没发表什么言论。

一九七八年三月，我作为党中央派出的一个代表团的副团长访问了南斯拉夫。这次访问，使我具体地了解到这个社会主义国家中实行的不同于苏联的另外一种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并听取了南斯拉夫共产主义联盟的同志从理论和实践上对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自治制度的介绍。这次访问时间虽然很短，对于开拓我的眼界却产生了很大的影响。访南之后，接着又访问了罗马尼亚。汇集在这本书里的论文就是在访问了这两个国家后开始写的。

一九七九年，我访问了匈牙利，考察了匈牙利的经济体制改革。考察后，我写了一篇《关于在我国实行经济体制改革的若干建议》。这篇《若干建议》当时没有公开发表。

从题目来看，既然叫“建议”，人们会认为它的内容可能是一些具体的主张。然而，读者们会看到，我却把它写得很原则，而且讲了不少理论观点。这从此文的某些小标题中就可以看出。如从“在我国实行经济体制改革的总的指导思想——马克思主义的

普遍原理和中国现代化建设的实际相结合”、“要做到用马克思主义普遍原理和中国现代化建设的实际相结合的思想来指导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就要发展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就要发展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从这两个小标题就可以知道，我着重讲的是一些理论方面的问题。当然在《若干建议》中，我也讲了一些实际的建议，那是三、四、五三个小标题的内容，即“要认真批判现行的经济体制，分析、研究在本国实行经济体制改革各方面的条件”、“研究外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经验”和“确定我们要的是怎样性质的经济体制改革方案”。

这篇《建议》，当时虽然没有公开发表，但是我把其中的意思写成了另外两篇文章，一篇的题目是《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若干理论问题》，另一篇的题目是《对我国实行经济体制改革的一些看法》。这两篇文章，因为都是在访问匈牙利后写的，其基本内容和《若干建议》相同。但是，有些地方把我的观点表达得更明确了，更概括了。如在《若干理论问题》一文中，第一次提出“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和“社会主义经济体制”这两个概念的区别，写道：“无产阶级专政国家所有制经济和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经济中生产关系的根本性质是同私有制经济根本不一样的，即从原则上说，它们是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制度或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不论国有制或集体所有制经济的组织形式或这些经济中的生产关系发生什么变化，只要没有影响这些经济的根本性质，它们就始终是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但是同样是那些经过无产阶级革命和社会主义改造建立起来的生产关系，如果我们去观察它们的具体形态，观察当时当地社会主义制度的生产

关系的具体状况，那么一个国家和另一个国家是不完全一样的；同一个国家这个时期和另一个时期也是不完全一样的。如果我们不是从它们的根本性质，而是从它们的具体形态来看一个社会中各种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状况，看到的东西，我们就称之为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尽管这两篇文章各有一些新的内容，但是因为有许多内容与《若干建议》相同，就没有把它们收入本书。

从匈牙利考察回来后，我提出的问题很多，包括社会主义等于生产资料归社会公共所有，加商品生产和按劳分配的公式等，都是在那一段时间提出的。我考察匈牙利的时间是在一九七九年年末，一九八〇年，我写的有关经济体制改革的文章也比较多。这时我的注意力从理论转向实际问题，对社会主义所有制形式与计划体系都作了一些研究，写了一些文章。

收入这个集子的一九八一年写的文章只有一篇，而且是一篇不长的文章。这是我感到不能不写的一篇文章。在我写这篇文章的时候，有一种“缓改革”的言论，力量很大。我认为舆论界有必要写这样一篇主张必须进行改革，和以改革促进调整的文章。这篇文章先在湖北的报纸上发表，然后登在北京出版的《经济研究》上。

一九八二年的文章也只收入一篇，那是在一次会议上的即席发言。这次发言，《人民日报》和《光明日报》在同一天登出。这篇文章同一九八一年的那一篇和一九八三年的《改革是我们国家的基调》，都是为了保护改革的势头而写的。

从一九八四年四月到七月，我在重庆、济南、沈阳、武汉、合肥、上海、内蒙、北京等地作了十次关于改革的演讲，这是几年

中对改革的各个方面发表意见密度比较大的时期。而在这十次讲话后不太久，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召开了，并且作出了《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作为一个马克思主义理论工作者，有责任对这个文件中的重要论点发表自己的见解。收入这个集子的有六篇。最后的一篇是一九八四年十月到十二月，我在十二届三中全会后访问贵州、湖南、江西、福建、广东五省期间形成的思想的一个小结。它写出的时候已经到了一九八五年了。因此，这本集子所收入的东西，从一九七八年春到一九八五年初，一共经历了七年之久。编成这个集子，我认为可以从这些文章中看到我对改革的认识的一些演变，内容虽不深刻也不具体，但是既然出版社愿意接受我的这些东西，我也可以借此留下这个思想记录。希望它能给同志们提供一些研究资料。如果它多少有些参考作用，我就十分满足了。

于光远

一九八五年元月十四日晚

## 目 景

前言	( 1 )
政治经济学研究与经济体制改革(一九七八年)	( 1 )
最近我从南斯拉夫访问回来(一九七八年)	( 7 )
社会主义的发展阶段与经济体制改革(一九七八年)	( 20 )
关于在我国实行经济体制改革的若干建议 (一九七九年)	( 26 )
对待社会主义所有制的基本态度(一九七九年)	( 55 )
在决心改革之后(一九八〇年)	( 61 )
发展城镇集体所有制经济是我国实行经济体制改革 的一个重要方面(一九八〇年)	( 69 )
能不能建立这样的社会主义计划体系(一九八〇年)	( 80 )
制定计划的四种方法的统一(一九八〇年)	( 97 )
计划管理与计划管理机构(一九八〇年)	( 114 )
谈谈小经济(一九八〇年)	( 128 )
放宽经济政策是前进不是倒退(一九八〇年)	( 132 )
改革服从调整 改革促进调整(一九八一年)	( 138 )

开展经济体制改革理论问题的讨论(一九八二年).....	(142)
发展集体所有制工业是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的一个	
方向(一九八三年).....	(150)
改革是我们国家的基调(一九八三年).....	(152)
加强对政府机构改革问题的研究(一九八三年).....	(155)
中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在实践中(一九八四年).....	(158)
现代化与改革(一九八四年)	
——关于世界新的产业革命和我们的对策中的一个问题 .....	(174)
试论中国农村经济的第二次突破(一九八四年).....	(182)
改革与经营(一九八四年).....	(202)
改革与战略(一九八四年).....	(216)
建设小城镇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一九八四年).....	(242)
改革与社会科学(一九八四年).....	(250)
从世界和中国历史来看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改革	
(一九八四年).....	(262)
改革也是一场哲学革命(一九八四年).....	(291)
改革的教育和教育的改革(一九八四年).....	(298)
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后的一次讲话(一九八四年).....	(302)
活力·积极性和改革(一九八四年).....	(348)
计划体制改革的理论基础(一九八四年).....	(354)
一个“不论”三个“都”(一九八四年)	
——十二届三中全会《决定》中的一段话读后.....	(363)
加快经济体制改革的步伐(一九八四年).....	(366)
谈谈对学习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文件的一些看法	
(一九八五年).....	(380)

# 政治经济学研究与经济体制改革

## (一九七八年)

政治经济学是一门研究客观规律的科学，它是我们研究路线、研究政策的根据或者说基础。比如，研究在某种特定的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的条件下，某种特定的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怎样促进生产力的发展，某种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当中又有某些是同生产力的发展的要求不相适应的，它是怎样或多或少地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这种规律性的分析，属于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的范围。按照这种研究，可以得出关于我们应该怎么去做的结论，指明我们在生产关系上应该使哪些东西得到巩固，哪些东西需要改革和怎样进行改革，即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方面，要采取什么样的具体形式，才最能够适应生产力的发展，进行这样的研究工作又是属于经济政策研究的对象了。这个工作是很复杂、很细致的工作，要研究我们生产力的各种具体条件，当然也包含研究人的觉悟等条件。它要确定在什么情况下应该采取什么样的政策，把我们的生产关系调整到那一步，这是一个很具体、很细致的政策研究工作。至于政治经济学本

身则还不是政策研究，政治经济学给经济政策研究提供理论根据，但不能代替经济政策的研究。应该强调，经济政策的研究也是一个学术问题，研究经济政策是一门科学，进行这种研究要全面掌握有关制定某一经济政策的理论根据，要掌握制定某一经济政策所依据的事实，要深刻了解有关制定这一经济政策的历史经验，还要善于预测实施这项经济政策的必然后果。因此是一件很复杂很细致的工作。我们研究政策、研究路线、研究方案、措施，就是研究怎样使规律发生作用的结果适合于我们的目的。

## 二

对于政治经济学的研究，既要从事基本理论的研究，又要研究实际问题。我们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已快三十年了，有那么多的经验，苏联早期也有许多经验可以研究。对世界上的社会主义国家也应该很好地进行研究。比方说南斯拉夫，我是去考察他们社会经济制度的。他们的制度跟我们就有很多不同，有许多特点特色。比如他们制订年度计划和长远计划就和我们很不一样。他们法律规定，几月几日到几月几日，所有的企业必须把计划制订出来，这是第一步。于是各个基层企业根据它的生产能力，它的劳动生产率，它对社会市场的需要，以及针对它订计划以前工作的总结，国家计划委员会的计划局还要向他们提供制订计划必要的研究资料，告诉各企业现在全国哪些产品多了，哪些产品少了，国际市场上哪些产品畅销，哪些产品滞销，各种产品的价格如何等等，这些资料就成为各个基层企业

制订自己计划的根据，也是“南斯拉夫计划的基础”。基层企业计划制订以后，就要开始分五层进行协调。就是许多基层单位联合起来，叫做在联合劳动组织内部进行协调。南斯拉夫基层企业叫做联合劳动基层组织，几个联合劳动基层组织联合在一起叫做联合劳动组织。在联合劳动组织内部进行协调，就是加入同一个联合劳动组织的几个基层组织之间进行协调。你这个基层组织的产品作为整个联合劳动组织所需要的部件或零件是多了还是少了，这就要取得平衡。有缺门怎么办？也就是说你这个缺门应该加强。要加强，资金从哪里来？资金就由别的联合劳动基层组织借给你，或银行贷款给你，加强你这部分，使你和联合劳动组织的其他部分取得平衡。这是第一步。第二步，在一个更大的范围内进行协调。就是几个联合劳动组织可以联合成一个联合劳动的复合组织，它相当于一个托拉斯吧。在那个范围内再看各联合劳动组织的生产平衡不平衡。如有缺门，就要想办法加强，想办法增加资金。资金的来源也还是靠联合劳动组织。第三步，在联合劳动组织与联合劳动组织从原料供应到产品销售等方面，就彼此在产、供、销上再一次解决平衡问题。这三层协调每一层都要订好合同，这种合同叫做“自治协议”。这种合同的规定是很严的，如果你不履行合同，那末就要受到法律处理。第四步，就是在全国内部进行协调。在南斯拉夫相当于我国各级政权的叫做社会政治共同体。南斯拉夫联邦是由六个共和国和两个自治区组成的，一个共和国或者一个自治区就是一个社会政治共同体。就是由共和国这个社会政治共同体跟联合劳动组织订立合同，如果共和国认为你这个部门应该有发展，那就答应你免税或者减税，在价格政策上、税收政

策上、进出口政策上给以优惠，否则就不给优惠，给优惠的也明确优惠到什么程度。这一切都写到合同上，共和国或自治省都得签字盖章。这样的合同，在南斯拉夫叫做“社会契约”。最后一步，就是在整个南斯拉夫联邦的范围内进行协调，在南斯拉夫联邦的范围内订立类似的社会契约，经过这样从下而上的五步协调，把国民经济各部门，社会再生产各个方面要做什么和怎样做结合起来，写成文件，在联邦议会通过后便成了整个南斯拉夫在一定期间的社会计划。南斯拉夫的计划工作，据我们了解就是这么搞法的。南斯拉夫的国民经济发展计划就是各联合劳动组织的计划和联合劳动组织彼此间订立的合同，以及社会政治共同体和联合劳动组织间的社会契约以及整个南斯拉夫社会计划等构成的一个总的体系，即一种从基层由下而上经过一层一层的协调构成的一个体系。他们的计划局是研究性的，咨询性的，也是建议性的。他们反对“自然计划”，即反对从上而下地给各联合劳动组织下达指令，要生产什么，生产多少，而是从下而上地搞平衡，并根据国内需要，根据国际市场情况向各联合劳动组织提出问题，和各联合劳动组织进行协商。他们这样搞规划有一个长处，那就是计划的制订都是比较落实的。

由于合同、协议、契约在南斯拉夫的经济生活中占有重要的地位，所以他们特别注意在法律上保证合同的履行。南斯拉夫有四个法院：第一个法院叫做宪法法院，对违反宪法的，专门到宪法法院告状。第二个法院叫做联合劳动法院，有违反南斯拉夫联合劳动法，侵犯工人和联合劳动组织权利的事情，就可以到那里去告状。第三个法院叫做经济法院，专门管合同的。我看了马其顿共和国有色金属方面的一个社会契约，契约分三部

分。第一部分是叙述有色金属的状况、要求和发展前景，这部分带有方向性、规划性；第二部分是每一个参加社会契约的各方所承担的义务，这是具体的，在每一项义务上有关方面就盖了图章，满纸全是图章；第三部分是违反这一契约应受什么处分，里面全是有有关处分条款。经济法院就是专门管“自治协议”和“社会契约”的。第四个法院叫普通法院，就是象我们这样的法院。他一共有四个法院。而且不只是法院，各共和国还设有一种叫做社会主义自治利益辩护士的组织。社会设立这样的组织是专门打抱不平的。如果违反联合劳动法，工人自己不告状，辩护士就可以出来打抱不平，南斯拉夫这一套组织制度，对于保证经济工作的正常进行起到很好的作用。

去了一趟南斯拉夫和罗马尼亚之后，更加深了我这样一个认识：研究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我们不能以中国作为唯一的模型来考虑问题。别国的情况和经验也应该很好地进行研究。对南斯拉夫的经济发展、经济生活也要进一步研究，但是有一点完全可以肯定，南斯拉夫的同志在工作中有很大力的创造性，他们的理论和实践对于我们研究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有很重要的意义。

在罗马尼亚，又是另外一套做法，和我们现在的做法很相近。他们有一个国家计划委员会，它的职能和我们国家计划委员会差不多。同时他们还有一个国家经济组织委员会，它的职能就相当于我们国家的经济委员会。和我们不一样的是在这两个委员会之上，还有一个委员会叫做罗马尼亚共和国经济发展最高委员会。这个委员会的主席就是齐奥塞斯库。这个委员会的地位从定的名称和它的领导人来看，就可以知道是最有权威

的。罗马尼亚的经济研究所就是经济发展最高委员会所属的一个研究所，罗马尼亚国民经济发展最高委员会，就依靠这一研究所来研究社会经济发展的问题。因此这个经济研究所的地位也是相当高的。

在制订经济学研究规划时，在研究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上，基本理论问题当然要研究，同时要研究实际问题、现实问题。我们搞的一百个经济问题，每个题目都是实际问题，而且都是非常重要的问题。但有许多问题我们没有好好研究。比如关于城市集体所有制问题，我们应该作些调查。现在城市集体所有制已经发展到相当大的规模，它到底是什么性质？是怎么发展起来的？虽然在资金方面它占的比重并不太大，但在劳动力方面占了相当大的比重，这是现在城市集体所有制的一个特点。城市集体所有制发展得这么快，总是因为它和全民所有制相比有它某些优越的地方。那末，这些优越的地方究竟是什么？城市集体所有制也还有不少问题和困难，这些问题和困难究竟是什么？它的前途到底如何？我们这样全面地系统地从理论上提出这个问题是最早的。不这样提出问题，不作系统的研究和讨论，有谁能够回答这个问题？我认为在我们的经济学科的规划中应该把这个问题的研究包括进去。

# 最近我从南斯拉夫访问回来

(一九七八年)

我去南斯拉夫是参加我们党的一个代表团，担任那个代表团的副团长。我们去南斯拉夫的任务是研究这个国家的路线和政策。去南斯拉夫之前，看到关于南斯拉夫的一些材料，使我对今天的南斯拉夫已经有了一个好的印象，认识到过去我们对南斯拉夫的看法基本上是不正确的。但是我从来没有到过南斯拉夫，对这个国家完全没有感性认识。这次我们在南斯拉夫访问了三个星期。在这三个星期中，我们的工作非常紧张。我们跑了几个共和国，到了南斯拉夫的不少城市和农村，访问了工厂和机关，看了那里各方面的建设成就。同时，我们接触了不少南斯拉夫的同志，听他们介绍情况，和他们交谈，搜集到了不少文字材料。我在那里提出了许多问题，希望他们回答，并与他们讨论。爱提问题这是我的特点，这一点被他们注意到了。回到国内，我看到一则“新社”的电讯，说中共代表团中有一位于光远副团长，他提的问题最多。三个星期的时间当然很短，但是得到的印象是很深刻的。我们在访问所获得的知识的基础上进行了分析，得出的结论是，南斯拉夫毫无疑问是社会主义国家，南斯拉夫共产主义联盟是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的党。